



追爱计划

晚情 /著
WANQING WORKS



无情不记得，抱走回家——不愿意。
夏贝贝，你到底闹哪样？

比的完美BOSS
超级颜控呆萌女
卖萌上演史上最有才、最苦X的追爱记
“天下同萌”“全城热恋”
（花火）两大热卖书系联手推荐
颠覆传统笑料，十秒萌翻你的欢乐底线

惊天下：我立志不以美貌
夏贝贝：我真的很懒，懒得连
骆逸辰：心里的那个人都懒得换！



光明日报出版社

追爱N计划

晚情 /著
WANQING
WORKS



光明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追爱N计划/晚情 著. --北京: 光明日报出版社,
2013. 9

ISBN 978-7-5112-5035-3

I . ①追… II . ①晚…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 161714 号

追爱N计划

著 者: 晚 情

责任编辑: 庄 宁 责任校对: 张 独
封面设计: 周 丽 责任印制: 曹 靖

出版发行: 光明日报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原崇文区)珠市口东大街5号, 100062
电 话: 010-67022197(咨询), 67078870(发行), 67078235(邮购)
传 真: 010-67078227, 67078255
网 址: <http://book.gmw.cn>
E - mail: gmcbs@gmw.cn zhuangning@gmw.cn
法律顾问: 北京天驰洪范律师事务所

印 刷: 湖南凌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装 订: 湖南凌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开 本: 880×1230mm 1/32
字 数: 242 千字 印 张: 9
版 次: 2013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12-5035-3
定 价: 22.80 元

CONTENTS

目 录

第一 章	每个女孩都应该有双好鞋	001
第二 章	老人家的夙愿	013
第三 章	为了幸福我拼了	021
第四 章	美女圈里初乍到	033
第五 章	暗流涌动的晚餐	039
第六 章	助理真不是好当的	051
第七 章	囧囧四人行	059
第八 章	原来Boss挺怀旧	073
第九 章	纯属意外的一个吻	083
第十 章	都是酒精惹的祸	093
第十一章	情人节插曲	107
第十二章	助人为乐最有爱了	113
第十三章	海南我来了	127
第十四章	心碎一地的夜晚	137



CONTENTS

目 录

第十五章	老太太的把戏	147
第十六章	原来他也很温柔嘛	155
第十七章	生病的待遇还不错	163
第十八章	意想不到的惊喜	171
第十九章	同挤一个屋檐下	179
第二十章	家里多了一条狗	187
第二十一章	幸好他们不专业	197
第二十二章	女王很生气	203
第二十三章	等等，是不是进展有点快	211
第二十四章	情敌要不要这么多啊	223
第二十五章	贵妇速成记	235
第二十六章	后知后觉的真相	245
第二十七章	欲擒故纵的那点事	261
第二十八章	今天我要嫁给你	269
尾 声	花絮篇	273
番 外		277





第一章

每个女孩都应该 有双好鞋

ZHUI AI

N JI HUA

朦朦胧胧中，他的吻落在我的眉、我的眼、我的唇上。在如此旖旎的氛围下，我听见男人沉重的喘息声。

我想伸手拨开他的头发，想看看这个人的具体长相，可是手臂居然抬不起来，就像被鬼压身一样，我拼命想睁开眼睛，无奈眼前朦胧一片。恍惚中，我感觉那是一个绝色美男，有着一双如寒星般深邃，如深潭般迷离的眸子。有了这个认知，我放心多了，闭上眼睛享受他的柔情蜜意……

“早起的鸟儿有虫吃，早起的虫儿被鸟吃，早起的鸟儿有虫吃，早起的虫儿被鸟吃……”

熟悉的闹钟铃声今天听来竟是这么刺耳，肯定和我的梦境有关，要是此刻我做梦的内容是正被男人抛弃的话，我会觉得这闹钟简直就是天籁之音。

躺在床上无比纠结，自从我参加完林洛洛的婚礼后，类似的梦已经做过一次又一次，而且一次比一次身临其境，醒来却更添惆怅。所以，为何要让我醒来呢？

我把破闹钟关了，扯过被子打算继续回味梦境，关键是我还没看清梦中的男子长相如何就被闹醒了，这对我来说实在是一大遗憾。梦虽做了一次又一次，可是梦中的男子我只能确定他是一男的。这有什么用？

五分钟后，我突然睁开眼睛，理智告诉我：睡觉睡到自然醒和数钱数到手抽筋对我而言都是一个梦想，再不起床，我会赶不上那班载我去参加被剥削“劳动改造”的公交车，然后我的上司老巫婆一定会单独请我去她办公室坐坐，她一定会跟我说：“你们这些年轻人，真是腐朽的一代，我拖家带口的都没有迟到，你们为什么不向我学习？就你们这样，公司怎么会有希望，真不知道当初是谁面试的！”

想到这里，我突然弹起身来，床对面有面镜子，镜子里的我正双眼无神地看着自己，眼泡浮肿，头发乱得像刚被人凌辱过似的，嘴角还残留着哈喇子的印记。虽然我已经见惯自己的这副尊容了，但这一大早的也被吓得不轻。

二十分钟后，出现在镜中的已经是一个轻施脂粉，秀发披肩的淑女了。这不得不使我考虑一个问题：要是看在我现在这副德行的分上，有男人狠狠心、跺跺脚把我给娶了，结果早上醒来看见的却是我刚才的那副尊容，会不会叫喊着要退货呢？如果真是这样，我以后是不是应该带妆睡觉？

无意中瞄到手机里的时间，立刻像被蜜蜂蛰了，要是我继续天马行空胡思乱想不赶紧去上班的话，可能我会有无限的时间来胡思乱想。

我紧赶慢赶地赶到车站站牌下，那辆公交车正好一颠一颠喷着尾气前进，我不死心地紧追了几步，这就好比明明知道快死了，但是还得挣扎几下，人的本性！

可是我这次展露本性的代价实在不小，啪嗒一声，高跟鞋应声而断，然后我以极其不雅的姿势狠狠摔倒在地上。每一个曾在大庭广众之下和我一样摔得狗吃屎的女孩都有过以下心路历程：疼不疼已经是其次，关键是最好周围没人，万一周围有人，最好周围没熟人，万一周围有熟人，最好那个熟人是个老太太，如果是个帅得人神共愤的帅哥，恨不得扼腕叹息、仰天长啸！

当我确定周围虽然有很多人，却没有熟人的时候，我长长地舒了一口气，然后疼痛感就汹涌袭来。无奈地瞪了一下后跟与鞋

体还呈藕断丝连状的高跟鞋，这双鞋子彻底摧毁了我以前对鞋子的要求。

曾记得不小心嫁入豪门的林洛洛被她婆婆天天灌输奢侈品牌后，带着我去那三大广场逛街，专柜小姐向她推荐一款刚出来的迪奥高跟鞋。说实话，那鞋还挺漂亮的，林洛洛这人买东西向来好忽悠，尤其还是一嫁暴富型，正当晕头转向打算刷卡付账时，我不小心瞥见了价格：5600！

于是，我说：“一双鞋子5600，看着跟七浦路卖的区别也不大嘛，那里一双只要六十块，就算每天换一双新鞋，都能穿三个月了！”

专柜小姐态度谦和、语气恭敬，眼里的鄙视透过十里我都能看见：“小姐，话不能这样说，每个女孩都应该有双好鞋，等您穿习惯了我们的鞋，七浦路的鞋就算送给您穿，您都不要穿了，那里的鞋子做工差，对脚伤害大，并且质量不好，很容易断跟！”

想不到当年我对人家的话嗤之以鼻，事隔一年，竟然就应验了。果然容易断跟啊！

“小姐，需要帮助吗？”

正当我对着那倒霉鞋子发愁的时候，一个男声在我头顶响起，我没好气地说：“少跟我搭讪，老娘不需要任何人……”当我抬起头时，出现在我面前的是一张让男人发疯，让女人发痴的脸，下一秒钟，我已经换上自认为最温柔最得体的微笑，“那真是太不好意思了，劳驾！”

帅哥浅浅一笑，哦，这该死的浅笑啊，害得人家的心脏扑通扑通乱跳：“不知我可以帮你些什么？”

看看时间，我忍痛放弃了让人家陪我上医院的终极要求，退而求其次道：“我赶着去上班，你能送我一下吗？不知道会不会耽误你的时间？”

对方看了我一眼，有一丝犹豫，我心中一寒，不会是要拒绝我吧？可不是您老自己问我是否需要帮助的吗？我尽量让自己看

起来可怜兮兮一点：“如果你有什么不方便，没有关系的，我想等下应该会有车过来！”

对方听我这么一说，立刻解释道：“我不赶时间，我只是想，你的鞋子已经这样了，是不是应该先解决这个问题再去上班？”

多好的机会啊，难得帅哥落单，又肯解我危难，我心里一阵天人交战，到底是应该不计后果接受帅哥的好意，还是放弃这个大好的机会去上班？

最后，我承认我不但是个俗人而且还是个屌人，帅哥虽然很帅，可是毕竟前途未卜，如果我再不去上班，老巫婆肯定会把我大卸八块，所以，我很违心地说：“没关系，我办公室里有替换的鞋子。”

帅哥过来扶起我，我狠狠地掐了自己一把，好痛，能够确定不是做梦！帅哥不解地看着我，我干笑道：“正好有点痒！”趁帅哥不注意时，委屈地揉了揉自己的手臂。

帅哥蹲下身检查了一下我的鞋子，然后说：“每个女孩都应该有一双好鞋！”

我惊讶地看着他，心想他倒是和专柜小姐很合拍啊。不过眼下，我对鞋子的问题没有兴趣继续了，这么富有探讨性的话题可以留待我们的关系再深入一点的时候说。

一路上，我拼命地打量着他的侧脸，发现无论从哪个角度看，这都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帅锅”！

“到了！”

我抬头看了看，果然是我上班的地方。怎么这么快？难道他开的不是轿车，而是飞机？为什么不来个交通堵塞？

我磨磨蹭蹭的不太愿意下车：“今天谢谢你了，应该请你吃饭表示一下谢意！”

我这勾搭够明显了吧？请你吃饭必定要留下联系方式吧？我别过头嘿嘿奸笑了数声。

帅哥依然是浅浅的微笑：“不用客气，你不是赶着上班吗？

别迟到了！”帅哥体贴地提醒道。

我不死心：“可是我不喜欢欠人人情，如果不还我会寝食难安的。”

帅哥还是笑笑，一点都看不出来是拒绝的样子：“真的不用了，只是举手之劳而已！”

无奈，我只好换成死乞白赖型：“不行，留个电话给我吧，改天请你吃饭！对了，你叫什么啊？”

“唐凡！”帅哥终于没有再说不了，而是报出一串数字，我小心眼地立刻拨打了一下，见他的手机响了起来，这才心满意足地挂断。我磨磨蹭蹭地下了车，看见他的车子消失在车流里，脑海里突然闪过一句话：塞翁失马焉知非福！古人诚不欺我也！

“贝贝，你怎么才来？而且来了还不上去，早上老巫婆已经找你三次了，你居然还在这里傻笑？”正当我对着已经消失的车子想入非非的时候，同事爱妮打断了我的遐想。

我的理智瞬间回归大脑，小心地问：“她找我什么事啊？脸色怎样？”

爱妮回忆了一秒钟对我说：“你知道她这个人向来没什么好脸色的，我不跟你说了，赶着出去办事呢！你自己自求多福吧！”

我对着爱妮消失的背影郁闷，干嘛要告诉我，不让我多幸福两分钟呢！

我小心翼翼地回到办公室，轻手轻脚地挪到自己的位置上。同事们还是相当有爱的，明明看见我迟到了，还一个个假意专心做事，就当自己什么都没看到，坐我对面的嘉嘉小声问我：“你怎么了，跟逃难似的？”

我偷偷把包塞到抽屉里，正想回答她，一个惊雷似的声音在办公室响起：“夏贝贝，到我办公室来一趟！”

我瞬间跟被蜜蜂蛰了似的，嘉嘉见我想换鞋，对我献策道：“我觉得你还是别换了，说不定这副样子还能为你赢得点同情分

呢！”

我觉得嘉嘉说得甚有道理，于是放弃了换鞋的想法，深呼吸了几次，终于在大家同情的目光中故作沉稳地来到老巫婆的办公室。

“老……”不知道是不是早上被帅哥迷得晕头转向了，我差点对老巫婆唤出我们平时对她的“爱称”，好在我及时醒悟了，“老大，您有何吩咐？”

我故意走得一瘸一拐，我想我都这副走法了，老巫婆就算是瞎子也应该看见了吧？结果，老巫婆看了看我的脚，说出一句令我想挠墙的话：“每个女孩都应该有双好鞋！”

靠，专柜小姐这么说我忍了，如今我都装出这副可怜相了，您也没说安慰一句，反倒又奚落我。

我讪讪地笑笑：“意外，意外！”

老巫婆瞬间爆发：“如果公司里每个人都像你这样有意外，公司还要运作吗？你有没有一点敬业精神？我有家有孩子，突发状况比你多得多，我有迟到吗？”

我压抑住强烈的想翻白眼的冲动，很孙子地说：“我哪儿能跟您比啊？”

老巫婆不为所动，继续唾沫横飞地以折磨别人为乐，以标榜自己为己任。大概过了半个小时，老巫婆终于说得有点累了，我捂着嘴巴也打了好几个呵欠了，虽然没仔细听老巫婆在讲什么，可是站了半个小时，也是相当累人的一件事啊！

此刻，我特别崇拜林洛洛，大学时代就找好终身饭票，毕业后舒舒服服地在家当少奶奶，不知人间疾苦，简直就是羡煞旁人啊！反观我自己，大学里虽然也努力寻找桃花，奈何全是不结果的。难怪人家考的是复旦，我却在复旦旁边的三流大学上学。于是乎，我的情路也走得无比艰辛。

正当我天马行空地懊悔浪费了大学的四年宝贵时间时，老巫婆已经结束了滔滔不绝的思想教育课，然后又对我说了一句让我万分吐血的话：“你鞋跟都断了，就不知道坐下来？年轻人，头

脑要活络一点！”

靠，我简直能听到自己心碎的声音，鞋子一高一低难道我站得很爽吗？我要是坐了她估计能将半个小时的思想教育拉长为两个小时。所以，我阴暗地认为她是存心让我郁闷的。

下班前，办公室里本来无精打采的女孩子，纷纷像被打了鸡血一样，一改接客户电话时凶巴巴的语气，一个个对着电话穷撒娇，搞得我一度以为她们拿的不是手机，而是男人，忍不住也想去买一个回来。

可能我想象得投入了些，一转身，办公室里就只剩小猫三两只了。怕最后关窗关饮水机的光荣任务落到我头上，赶紧以迅雷不及掩耳的姿态把桌上的东西扫进抽屉，迅速撤退。

我以上学时百米冲刺的最高记录十五秒的速度冲到电梯前，扒开即将闭合的电梯门，直到看见嘉嘉那圆嘟嘟的小胖脸和小肥腰，才在别人谴责的眼光下硬将自己的身体塞了进去，心里祈祷着：别嘀，别嘀！别以这种方式打击我的身材！

果然没嘀，哈，看来昨天晚上没吃晚饭的效果还是相当明显啊！我开始怡然自得地对着电梯镜子检查自己的尊容：“哎呀，嘉嘉，我皮肤有点干呢！”

嘉嘉仔细地看了我很久，认真地问：“亲爱的，昨晚你做了吗？”

我无比认真又羞愧地回答：“没做耶！”

嘉嘉可惜地问：“为什么没做？”

“唉，我想做来着，可是太累了，提不起兴致呀！”

嘉嘉痛心地说：“你怎么可以不做呢，你要多做皮肤才会好啊！才会滋润嘛！”

“我也想啊，可是真的太累了嘛，天天做很累的！”

“做一次又不用很久，最多半个小时嘛，反正你可以躺在床上不动的嘛！”

我幽怨地说：“那我今天晚上再做吧！我保证以后每天晚上都做！”

旁边传来了嗤笑声，我应景地傻笑着。直到其他人开始鱼贯而出时，我才小声地问嘉嘉：“大家在笑什么？”

“大家在笑两位小姐实在是太纯洁了！”

我和嘉嘉不约而同往身后望去，见是一肥头大耳、大腹便便、地方支援中央的中年男人，立刻异口同声地说：“关你屁事！”

男人一愣，用非常吃惊的眼神扫视了我们一遍：“你俩没毛病吧？”

“有毛病——的是你！”

说完，我就拉着嘉嘉一溜烟地跑了。

“嘉嘉，我怎么觉得刚才那人瞅着那么眼熟呢？”

“是啊！我也觉得他眼熟。”在我的提醒下，嘉嘉认同了我的观点。

“完了，你有没有觉得那秃头男长得有那么一丝丝像大老板？”

我嘴角抽搐道：“他不是有专用电梯的吗？怎么今天来体察民情？”

“也许就是为了在背后窃听最高机密，看我们有没有八卦他。”

“话说被人八卦可是最高荣誉，他要是听到有人这么注意他，绝对笑得肚子一颤一颤，耳朵一抖一抖，活脱脱一个猪八戒转世！”

我刻薄地损道，谁叫我是个标准的色女，生平只要看见绝色美男，无论他内心多么风骚，人品多么有待考察，我都能立刻对人家产生好感，反之亦然！

嘉嘉深有同感地点点头。

到了外面，我对着电话纠结了一会儿，还是决定拨通林洛洛的电话，听这厮晒幸福也好过回家听我老妈唠叨啊！电话刚一接通，这厮一反常态地说：“你还在公司啊？我们去一茶一坐吧。”

不等我说话，她已经啪地挂了电话。

半个小时后，我们已经坐在一茶一坐，我奇道：“你不用陪你老公，还有你的两个孩子吗？”

洛洛猥琐地笑：“他们全去法国了。”

“那你不用去？”

林洛洛慢条斯理地说：“他们去法国看姑妈了，我才不跟着去呢！难得他们都不在，我可以重获自由，我可是好不容易才让他们相信我不能经受舟车劳顿。”

我忍不住打击她：“法国可是出名的浪漫之都，你就这么放心陆子乔啊？据说他的人气指数还是很高的，要是回来看不上你，把你休了，那你可就真正重获自由了。”

洛洛呸了一声：“乌鸦嘴，我会那么傻吗？你放心吧！他现在眼里就他的宝贝儿子和女儿，就算是西施站在他面前，他都不会多看一眼！”然后这厮用无比幸福的语气还有无比幽怨的神态说，“你不知道，现在他连看我都没什么兴趣，早知道生个孩子会让我失宠，我就不生了。”

洛洛永远比老巫婆还健谈，过了大概十分钟，她可能觉得我的配合度不高，终于停了下来：“你怎么不说话啊？”

我哀怨地喝了一口水：“话不都让你说了吗？”

洛洛开始教育我：“贝贝，我觉得吧，你应该找个男人了。虽然说男人有的时候确实很烦，管头管脚的，有的时候还会跟你吵架，但是一个人的精彩绝对比不上两个人的幸福！”

自从洛洛结婚后，她把我的终身大事当成仅次于她看紧陆子乔之后的大事。她不提还好，一提我就无比幽怨：“你还好意思说呢，是谁在结婚那天信誓旦旦地说一定要给我介绍一个不亚于陆子乔的男人？你倒还真介绍过几次，不过你自己回忆一下你都介绍了什么人给我？”

一提起这个我就义愤填膺。第一次，她给我介绍了一个地方支援中央的男人，我要的是绝色男人，她却给我一个绝了顶的男

人；第二次，她给我介绍一个婚姻状况不明的，好在老娘比较淡定，否则早就沦落为小三了；第三次……我都不忍心回忆下去了。

洛洛心虚，讨好地笑：“我也想给你介绍个好的来着，可是我的情况你又不是不知道，陆子乔阴魂不散的，每次我要是跟一个五官长得比较正常的男人说一句话，他就带着他的宝贝儿子和女儿幽灵似的出现，非得让人家知道我是两个孩子的妈不可。我都好久没有看过帅哥了，哪儿来的帅哥介绍给你？”说到后来，洛洛比我还哀怨。

我安慰她：“陆子乔就是帅哥，而且还是专属于你一个人的帅哥哦！”

洛洛一脸委屈：“等你结婚了你就知道了，再帅也经不起天天看啊！”

我惊讶地看着她：“看不出来你这人还挺喜新厌旧的嘛！要是陆子乔不小心听到你刚才那番话，那可就……”

洛洛笑得比我还贼：“我知道你不会出卖我的，所以嘛……这次我是执意要留下来，俗话说小别胜新婚嘛！”

我慢悠悠地说：“还有一句叫别后就离婚呢，你没听说过？”

洛洛显然非常有自信：“如果是以前吧，我可能还会担心，不过我想陆子乔那么爱孩子，应该不会给孩子们找个后妈。现在我比较理解后宫那些女人为什么那么想生龙种，原来母凭子贵不是传说！”

我突然想起叫这厮出来的目的，我才把早上的事开了个头，她就比我还兴奋，忙问：“他多大，有无婚史，职业，收入？”

我有种无语问苍天的感觉：“大姐，我刚认识他的好不好？”

洛洛放弃了这些问题，两眼放光地看着我：“真有那么帅吗？有没有照片？”

我摇摇头，这厮一脸黑线，就算我抢了她老公她都没这么生

气。见无新闻可挖，决定埋单走人，我问她接下来该怎么做，虽然洛洛和我一样不着边际，可是看在她能钓到陆子乔这种级别的金龟的分上，我姑且暂时认为她确实比我技高一筹。

这厮想了一会儿，恶狠狠地说：“主动出击，手到擒来！”

我忍不住提醒她：“之前你还跟我说过女人要矜持的。”

洛洛惊讶地看着我：“我这样说过吗？”

我肯定地点点头，然后她说：“那你就自己视情况看着办吧！”

我绝望地看了她一眼，我忘了她有间歇性失忆症！

到了外面，这厮拿着车钥匙对我晃了晃，其中一辆车的大眼睛顿时闪了闪，我惊讶地问：“你不是刚考出驾照吗，什么时候买的？”

洛洛嘿嘿一笑：“其实考出驾照前就已经买了，我怕还没考出就告诉你太招摇太显摆了点！”

我鄙视地说：“靠，你现在直接开到我面前，这种行为就不招摇不显摆了？”

洛洛见被我拆穿，无耻地说：“那我不是为了送你，想给你一个惊喜嘛！”

我猛翻白眼：“你确定是惊喜，不是惊吓？我对你的开车技术有点不那么有信心。”

洛洛怒了：“你可以侮辱我的人格，但是你不能侮辱我开车的技术！”

我投降道：“得，我知道实话实说是种罪过，当我没说！”

洛洛大度地表示不跟我计较：“反正这段时间陆子乔和孩子们都不在，要不，你住我那边去？家里就阿姨在。”

说实话，洛洛这个提议很诱惑我，我心动不已，但随即又想到一个问题：“可是你住在浦东，我第二天还要上班，我得起多早呀！”

洛洛想也不想地说：“这有什么，明天早上我送你上班呗！”

幸亏我认识她多年，否则早就屁颠屁颠地答应了：“靠，我能指望你？”

这厮的老脸挂不住了：“我怎么就不能指望了？”

我毫不留情地揭穿她：“我又不是第一天认识你，明天早上你只会怂恿我不上班，要是指望你起来，除非明天太阳和月亮一起打西边出来！”

洛洛怒瞪了我一会儿，然后由衷地说：“你真的太了解我了，被别人如此了解，其实是一件相当可怕的事，我正在考虑要不要杀你灭口。”说着，拿手在自己的脖子上比画了一下，然后露出阴笑。

最后，我经受住了诱惑，决定不去她家堕落腐朽。一路上坐着洛洛的车，我真是提心吊胆啊！我坐在车里幽怨地想：我要是坐个地铁，说不定现在早就到家了，为什么我要答应洛洛送我呢？最后，我总结出这可能是我的虚荣造成的，唉，都是虚荣惹的祸啊！

到了家后，我发现自已后背的衣服都湿了，同时，我在心里暗暗发誓：以后就是走路回家，也绝对不能让林洛洛送我！